

济源研究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报告（三）

项目名称：郑州大学济源研究院多功能天然产物提取技术创新平台设备采购项目
（粉碎机、配液罐、逆流提取机组等设备）。

资金来源：横向科研专项经费 合同金额：198.5 万元（实际 194 万元）

中标供应商：福州法莫优科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组织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

验收工作组：国有资产管理处、财务处、审计处

技术专家：韩绍印、邓秋超、范清堂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2010】24 号文件要求，2023 年 2 月 28 日下午，由国有资产管理处牵头，抽取技术专家和有关部门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到济源市对该项目进行了合同履行验收。

一、依据政府采购“合同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1-294”合同中涉及仪器设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产地、备品备件、文本资料等，已经由济源研究院技术人员进行了核对、检验。设备安装调试后，使用单位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初步验收，提交了初步验收合格报告。

二、验收专家组听取了项目使用单位的情况汇报；复核了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内容；查看了文本资料；现场核对、测试了仪器设备。

三、工作组在验收中，发现：

合同中第 29 项“一体式废水处理机”缺少第三方测试报告；

本次验收其他仪器设备的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及性能与合同及补充协议基本相符。

四、验收工作组建议：

由厂家补充“一体式废水处理机”第三方测试报告；上述问题整改完成后，本项目的设备予以通过验收。

采购单位项目负责人：_____ 采购单位主管领导：梁政勇

采购单位监督人：_____ 采购单位签章：

验收工作组签名：

韩绍印 邓秋超
王君丽 张宏立 白志刚 曹艳

中标供应商项目负责人：_____

2023 年 2 月 28 日